



预算编制（工程造价咨询）服务

项目名称：广东省紫金电视调频发射台办公室修缮工程预算编制服务

项目业主：广东省紫金电视调频发射台

业主地址：河源市紫金县永安大道北三街 30 号

联系人：黄亦群，联系电话：13829331116

一、项目概况

本项目为办公室室内修缮工程，办公区域总面积约 451 m²，工程包含墙面翻新、地面改造、门窗更换、水电路整改、房间改造、配套零星修缮等；资金来源为非财政资金，预估工程投资额 20 万元。本次采购预算编制（工程造价咨询）服务。

二、中介机构资格要求

1. 中介机构具备独立法人资格，或是法人依法设立、具备营业执照的分公司，配备注册造价工程师及专业造价人员，可独立完成清单及预算编制；
2. 本项目无回避机构；
3. 不接受联合体报名，严禁转包、分包本项目服务。

三、服务内容及要求

1. 依据施工图纸、现场资料、现行计价规范编制工程量清单、工程预算（招标控制价）；
2. 成果编制标准符合河源市、紫金县财政投资项目评审相关要求；
3. 全程配合第三方评审工作，根据评审意见无偿调整、修正预算成果

直至通过第三方评审；

4.及时提供造价答疑、造价核对等配套咨询服务；

5.交付纸质版预算书及全套电子版成果文件。

四、服务地点及履行方式

服务地点：广东省紫金电视调频发射台办公场地；履行方式按双方签订服务合同执行，服务商按需到场踏勘。

五、选取方式、报价与计价标准

1.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；

2.报价方式：报下浮率；

3.计价参照广东省工程造价咨询行业收费相关标准，最终费用以合同约定为准。

六、服务期限

预算编制时限以双方签订合同约定为准，服务商须配合项目整体进度推进。

七、验收要求

1.验收时间：全套预算成果提交并顺利通过第三方评审后组织验收；

2.由业主与服务商共同验收；

3.验收标准执行国家、广东省现行计价定额、规范及当地第三方评审要求；

4.验收不合格，服务商须无偿修改完善成果直至通过评审，相关权责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执行。

八、结算、违约责任

结算方式、付款节点、违约责任以正式服务合同约定为准。

九、其他约定

- 1.未尽事宜双方协商签订补充合同，补充合同不得违反法律法规及中介超市管理规定，不得变更服务标的、价款、服务周期等实质性条款；
- 2.合同产生纠纷先行协商，协商不成向项目所在地紫金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；
- 3.签订的正式合同核心条款必须与本采购需求、中选单位响应方案保持一致；
- 4.本项目为非财政资金资金项目，所有成果、合同、验收、付款资料统一归 档，接受审计部门全过程监督核查。